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，投标单位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人民政府的2025年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安装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应急抢修安装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耀鑫交通设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36573.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814.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耀鑫交通设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8日

